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文化部主管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文化部 編

# 文化部主管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目次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
二、預算主要表	
(一)收支餘絀預計表.....	29
(二)餘絀撥補預計表.....	30
(三)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31
三、預算明細表	
(一)勞務收入明細表.....	33
(二)教學收入明細表.....	34
(三)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35
(四)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36
(五)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37
(六)勞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38
(七)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42
(八)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5
(九)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8
(十)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50
(十一)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52
(十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54
(十三)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56
(十四)資產折舊明細表.....	58
(十五)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59

(十六)長期債務舉借餘額明細表 .....	60
(十七)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	61

#### 四、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	63
(二)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	65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	66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	68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	70

#### 五、附錄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 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	73
---	----

#### 六、附屬表

(一)國立歷史博物館作業基金分預算表 .....	1-1
(二)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分預算表 .....	2-1
(三)國立國父紀念館作業基金分預算表 .....	3-1
(四)傳統藝術發展作業基金分預算表 .....	4-1

**文化部主管**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配合政府組織改造，101 年 5 月 20 日文化部(以下簡稱本部)成立，原教育部所屬國立歷史博物館、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及國立國父紀念館改隸本部。上開 3 館處原為教育部所屬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項下之分預算單位，為使其文物典藏、展覽及推廣教育等業務，得以配合組織改造作業，順利銜接，爰自 102 年度起設置本基金，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並將該 3 館處納入本基金項下，分別設置國立歷史博物館作業基金、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國立國父紀念館作業基金。105 年度為執行「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增值發展計畫，串聯臺北「臺灣戲曲中心」、宜蘭「傳藝園區」及高雄「豫劇藝術園區」作跨域資源整合，於本基金項下設置傳統藝術發展作業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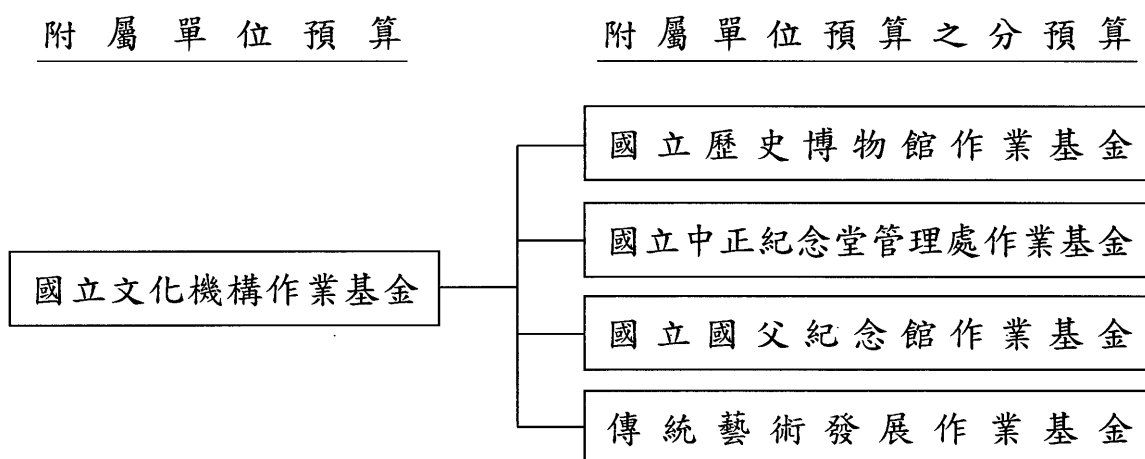
本基金主要任務為提供全民豐富之文化機構資源，達成文化藝術之推廣，並可鼓勵尋求開源與加強成本效益的觀念，可有效提升競爭力。

**二、組織概況：**

(一)本基金下設國立歷史博物館作業基金、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國立國父紀念館作業基金及傳統藝術發展作業基金，以文化部為主管機關，其中：

1. 國立歷史博物館作業基金：基金之運作執行作業，由國立歷史博物館辦理。
2.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基金之運作執行作業，由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辦理。
3. 國立國父紀念館作業基金：基金之運作執行作業，由國立國父紀念館辦理。
4. 傳統藝術發展作業基金：基金之運作執行作業，由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辦理。

(二)基金體系圖：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4 目所定，凡經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決算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104)年度決算：

(一) 業務收入：決算數 6 億 919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7 億 3,459 萬 9 千元，減少 1 億 2,540 萬 6 千元及 17.07%，主要係社教機構發展補助收入減少所致。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6 億 8,049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8 億 1,793

萬 2 千元，減少 1 億 3,743 萬 3 千元及 16.80%，主要係服務成本減少所致。

- (三)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1 億 3,375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806 萬元，增加 2,569 萬 4 千元及 23.78%，主要係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增加所致。
- (四) 業務外費用：原無預算數，決算數 4 萬 3 千元，主要係報廢什項設備。
- (五) 收支餘絀：決算數賸餘 6,240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賸餘 2,472 萬 7 千元，增加賸餘 3,767 萬 8 千元及 152.38%，主要係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增加所致。
- (六)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決算數 2,377 萬 1 千元，可用預算數 8,129 萬 1 千元，執行率約 29.24%，主要係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國立國父紀念館跨域加值計畫尚未核定，已辦理保留，於 105 年度繼續執行。

## 二、上(105)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預算執行情形：

- (一) 業務收入：實際數 4 億 7,058 萬 6 千元，較預計數 4 億 7,552 萬 5 千元，減少 493 萬 9 千元及 1.04%，主要係推廣教育收入及權利金收入減少所致。
- (二) 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數 3 億 7,267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 4 億 7,742 萬 8 千元，減少 1 億 474 萬 9 千元及 21.94%，主要係臺灣戲曲中心主體工程未能如期完工，各項採購案未如預期，致服務成本減少所致。
- (三) 業務外收入：實際數 6,957 萬 2 千元，較預計數 5,611 萬元，增加 1,346 萬 2 千元及 23.99%，主要係受贈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增加所致。
- (四) 收支餘絀：實際賸餘 1 億 6,747 萬 9 千元，較預計賸餘 5,420 萬

7 千元，增加 1 億 1,327 萬 2 千元及 208.96%，主要係服務成本減少所致。

(五)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實際數 9,755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1 億 5,198 萬 3 千元，減少 5,442 萬 9 千元，執行率 64.19%，主要係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之「高壓變電站設備汰舊更新工程」，因施工廠商配電盤圖說送審作業影響後續配電盤及高壓變壓器安裝施工，有履約逾期之情形，以及各項採購案尚未核銷，致實際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 參、業務計畫

### 一、營運計畫：

本年度主要營運項目為推動文化近用，培養藝文消費人口、建構美術史料的典藏、展示、研究與詮釋體系等，營運計畫主要內容如下：

營運計畫	目標	預期成果
(一) 推動文化近用，培養藝文消費人口	1. 舉辦各項文物美術展覽、學術專題系列講座。	(1) 籌辦國際交流展、創作展、文物收藏展及館藏展，配合展覽編印出版圖錄。 (2) 配合相關展覽，規劃系列專題講座，提升展場同仁專業素養。
	2. 營造終身學習環境，提升高齡者及學生文化近用權。	(1) 辦理東方書畫、西方繪畫、美麗人生、健康養生、喜閱書房、嗜說新語、古藝薪傳等生活美學系列課程。 (2) 辦理生活美學師生成果展及發表會等文化活動。

營運計畫	目標	預期成果
	3. 推動文化體驗教育，培養藝文欣賞人口，帶動文化參與。	(1)辦理新春、中正梅花節、博物館日、古蹟日、假日等節慶活動及藝術表演活動。 (2)結合展覽、文史、建築或園區生態等主題，辦理假日兒童文化體驗活動。 (3)辦理社區日、音樂性講座及特展推廣等其他藝文活動。
(二)建構美術史料的典藏、展示、研究與詮釋體系及辦理常態性文化論壇	1. 各項歷史文物暨藝術品之典藏與保存維護。	(1)加強典藏文物之安全與保障，如拍攝文物數位圖像及辦理館藏文物保險等。 (2)文物提借還藏作業及記錄文物狀況、點交收置等。
	2 完善藏品管理機制，提升藏品管理效能。	舉行典藏審議會、辦理文物入藏登記、建檔拍照、編目更新。
	3. 圖書館專業化，加強建立核心館藏，開放一般觀眾使用並提供研究；鼓勵閱讀並辦理導讀會，推動讀書風氣以建立書香社會。	(1)增購圖書、開放館藏，並進行館藏淘汰及盤點，調整館藏空間，提高核心館藏使用率，並提供書報閱覽服務，免費提供報紙、雜誌供民眾閱覽。 (2)設置勵學室供青年學子自修使用及辦理孫逸仙博士圖書館導讀會。
	4. 辦理常態性文化論壇。	於中山講堂及演講廳等辦理各項講座活動。



營運計畫	目標	預期成果
(三)連結與再現歷史記憶，深化文化觀光體驗	1. 持續辦理常設展展品調整計畫，強化土地連結。	(1)積極運用數位化影像史料，調整主題相關展品及影像資料。 (2)辦理相關導覽培訓，增進導覽解說多元化，提升服務品質。
	2. 自辦主題特展，深化連結土地與人民歷史記憶。	(1)辦理主題展，以堂體地理性，串連並強化土地與人民歷史記憶之連結。 (2)配合主題特展辦理導覽培訓課程，增進導覽人員相關專業知能。
(四)深化社區營造，發揚生活「所在」的在地文化	1. 辦理「行動博物館」鄉鎮巡迴展。	(1)辦理「館藏中國歷代錢幣暨郵政博物館中國歷代文物郵票展」。 (2)辦理「真實與想像行動博物館巡展」。
	2. 優化志願服務人力資源素質，積極發展服務計畫。	辦理志工培訓課程，促進其專業知能，提升整體服務品質。
(五)文化科技施政-數位化資產授權取得	1. 以合作開發模式和策略，經營行銷通路及產品開發。	辦理品牌發表會等活動，提升品牌及國家文化形象。
	2. 以核心資源進行產業育成。	辦理產業人才育成活動，推動品牌及圖像授權與加值應用。
	3. 積極推動以品牌經營為目標之文創行銷。	參與博物館文創相關博覽會或國際授權展會。

營運計畫	目標	預期成果
(六) 人力資源管理	培育優秀專業人力，培養團隊精神，塑造創新、進取組織文化，提供優質公共服務。	(1) 辦理政策訓練講座、觀摩學習活動、藝文及健康類講座，充實同仁職務潛能，提升專業服務品質。 (2) 鼓勵同仁持續進修學習，平均每人終身學習時數達40小時以上，增進專業知能。 (3) 購置專書供同仁閱讀與討論，辦理讀書會，並鼓勵同仁參與專書閱讀寫作競賽，倡導閱讀風氣及閱讀習慣，引領終身學習風潮。
(七) 多面向拓展文化外交－在地文化國際化	1. 加值運用文化科技，促進在地文化國際化。	(1) 辦理國內外館際觀摩交流。 (2) 辦理科技導覽計畫腳本撰擬及模組，藉助科技新式載具擴充展示手法。
	2. 促進國際文化交流與館際合作活動。	(1) 規劃辦理國際文化交流展。 (2) 為加強館際合作，辦理兩岸文化交流展。
(八) 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	1. 大南海文化園區周邊資源整合及跨域加值。	(1) 完成整體規劃、識別系統計畫、建築與歷史調查研究等工作項目。 (2) 完成待整修建物之規劃設計監造發包及可能新建基地之可行性評估與規劃。 (3) 本計畫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按0.7%~3%估算工程管理費179萬7千元；106年度編列77萬8千元。

營運計畫	目標	預期成果
	2. 落實國立中正紀念堂服務升級計畫，加強建物與設施維護。	(1)辦理主堂體三層平台防水改善工程，以徹底解決主堂體滲漏雨水情形。 (2)辦理主堂體暨迴廊屋頂琉璃瓦檢修及更新工程，以提升整體視覺觀瞻及旅遊環境之品質。 (3)完成虎背南洋杉步道基盤及鋪面改善工程，提供民眾舒適的休憩空間。
	3. 落實國立國父紀念館跨域加值計畫，辦理空間整建及設施維護。	(1)辦理既有展示空間整建-翠溪藝廊。 (2)辦理園區環境生態與景觀工程-書法藝術園區。 (3)建築師實質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
(九) 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加值發展計畫	1. 形塑「臺灣戲曲中心」為華人地區首屈一指之專業演藝殿堂。	(1)透過場館的營運，打造臺灣傳統文化的體驗路徑，讓民眾體驗傳統戲劇及音樂藝術之美，提升文化近用。 (2)經典劇目國內外巡演，以全方位推動文化進程，創造臺灣戲曲演藝新美學。 (3)設置戲曲資料館暨音樂創作者交流平台，以多元呈現臺灣的豐富戲曲音樂文化。 (4)推動「臺灣原創」的節目製作版權交易平台，設置傳統藝術創意商場，建立以傳藝為核心的文化產業鏈，提振文化經濟。

營運計畫	目標	預期成果
		(5)策辦大型國際藝術節，逐步建立「華人世界戲曲藝術的必訪碼頭」，促進國內外傳統藝術與人才之對話與交流，達成多面向拓展文化外交。
	2. 發展宜蘭傳藝園區為傳統表演藝術人才培育平台。	進行戲曲與音樂表演藝術人才培育平台計畫，透過演訓合一，提供各戲種的新苗演出、創發與曝光的機會，培育傳統表演藝術專業人才及文化觀光群眾。
	3. 促使高雄豫劇藝術園區成為南臺灣傳統戲劇藝術育成中心。	(1)強化場館軟硬體設備，持續推動臺灣戲曲中心南館擾動計畫，以活化藝術園區，進而推動南部傳統戲劇藝術朝精緻化、現代化及國際化發展。 (2)本計畫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依工程結算總價 0.7%-3%估算工程管理費 550 萬 7 千元;106 年度編列 196 萬 5 千元。
	4. 建立傳統藝術智庫及文物典藏暨展示環境升級。	(1)透過建置傳統藝術資源網、充實傳統藝術特殊資料典藏、活絡傳統藝術資料雲端應用服務及強化傳統藝術智財資訊管理服務平台，發揚在地文化。 (2)辦理文物典藏庫房改善規劃及工程施作，以及展示空間整體改善規劃。

##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一) 本年度預算數為 5 億 9,379 萬 5 千元，其內容如下：

### 1. 專案計畫部分：

(1) 新興計畫：房屋及建築 7,861 萬 5 千元及什項設備 276 萬 9 千元。

(2) 繼續計畫：房屋及建築 2 億 5,072 萬元、機械及設備 2 億 270 萬元、什項設備 4,681 萬 6 千元。

### 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部分：

(1) 分年性項目：無。

(2) 一次性項目：機械及設備 809 萬 5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56 萬元、什項設備 352 萬元。

(二) 資金來源：係自有資金及外借資金，其內容如下：

### 1. 專案計畫部分：

(1) 新興計畫：營運資金 468 萬 4 千元、國庫撥款 7,67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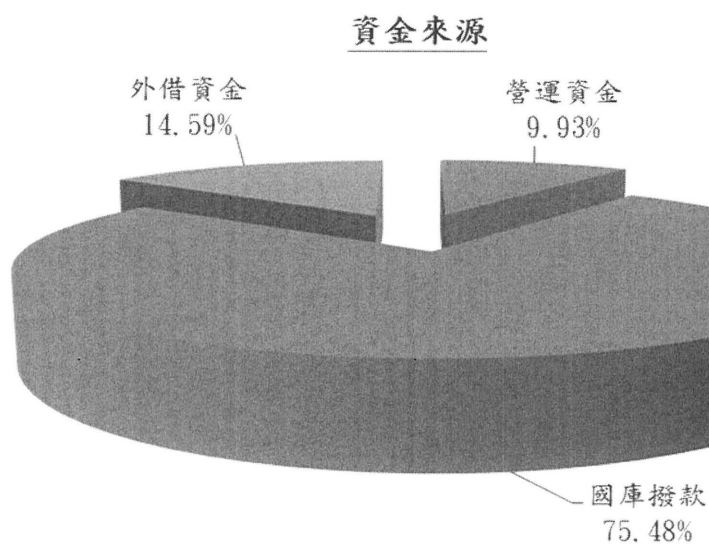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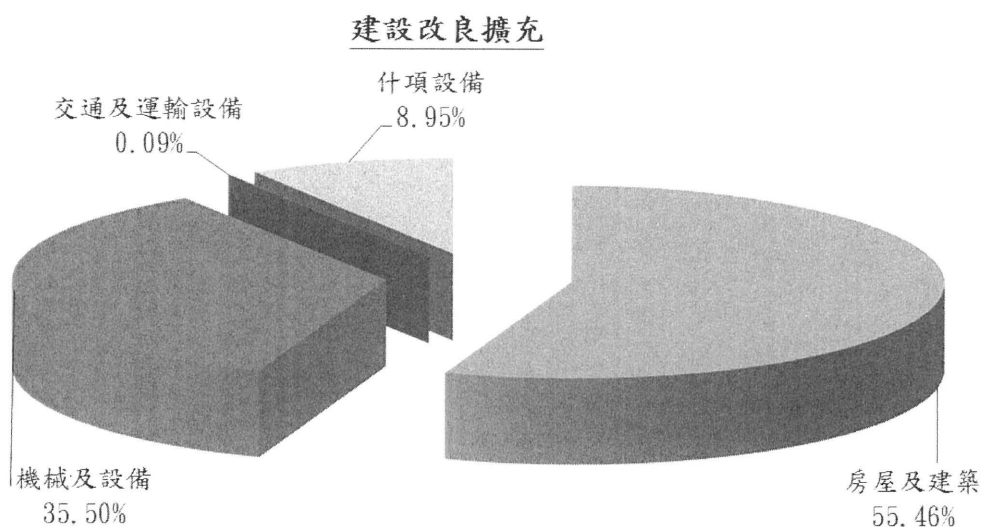
(2) 繼續計畫：營運資金 4,292 萬 6 千元、國庫撥款 3 億 7,070 萬元及外借資金 8,661 萬元。

### 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部分：

(1) 自有資金：營運資金 1,137 萬 5 千元，國庫撥款 80 萬元。

(2) 外借資金：無。

(三) 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圖表，列示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06 年度預算	資 金 來 源	106 年度預算
房屋及建築	329,335	自有資金	507,185
機械及設備	210,795	營運資金	58,985
交通及運輸設備	560	國庫撥款	448,200
什項設備	53,105	外借資金	86,610
合 計	593,795	合 計	593,795

(四) 專案計畫：係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大南海文化園區計畫(國立歷史博物館-初期計畫)、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多元文化交織·古蹟風華再現—中正紀念堂服務升級計畫、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國立國父紀念館跨域增值計畫及「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增值發展計畫，分述如下：

1. 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大南海文化園區計畫(國立歷史博物館-初期計畫)

(1) 計畫目的：國立歷史博物館研提之「大南海文化園區-國立歷史博物館計畫」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大南海文化園區-臺北植物園計畫」為兩單位各自循序提報之雙核心計畫，為大南海文化園區之未來發展構想進行統合規劃。其中，大南海文化園區-國立歷史博物館初期計畫之總體目標係透過各項軟、硬體統合整建方式，整合與串連周邊各項文化及自然資源，並重新梳理及合理配置各館舍機能與空間，以強化各項典藏、研究、展覽、文創、教育等核心業務，使本園區成為具備國際魅力之國家博物館文化園區。

(2) 計畫內容：針對欽差行臺、臺銀宿舍群、史博本館及周邊景觀進行總體規劃、修復再利用與營運、園區景觀及周邊綠帶整合等。

(3) 計畫期間：自 104 年 1 月起至 109 年 12 月止，共計 6 年。

(4) 計畫投資總額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 有 資 金		外 借 資 金	
		營 運 資 金	國 庫 撥 款	項 目	金 額
106	81,384	4,684	76,700		
107	46,723		46,723		
108	46,723		46,723		
109					
合計	174,830	4,684	170,146		

(5)效益分析：

- ①新增展示服務、教育與文創樓地板面積 658 坪。
- ②擴大公共建設規模，以帶動整體總效益。
- ③整修活化後之閒置臺銀宿舍建築群，將從不為人知躍昇為文化新亮點。
- ④整修後之史博本館與欽差行臺，將延長其建物使用年限、強化文化資產再利用價值並提升建物使用安全。
- ⑤前述僅評估本計畫將創造之市場價值，本計畫因公共教育、生態保育及藝術文化等性質所創造之非經濟效益與跨界效益，亦非常可期。

2. 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多元文化交織·古蹟風華再現—中正紀念堂服務升級計畫

- (1)計畫目的：為維護國家地標門面及保存古蹟文化資產，以「服務升級」作為首要目標，扣合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五大願景以朝向下列三大方向轉型為多元發展的綜合性園區，即結合相關史學研究與古蹟之空間與社會政治歷史意義的「古蹟文史園區」；促進國內外觀光活動，與市民日常休閒遊憩的「觀光遊憩園區」；推廣藝文課程、文化展覽及文創活動的「藝文文創園區」。



(2)計畫內容：本計畫以「堂體更新—古蹟風華再現」和「空間改造—多元文化交織」為主軸，將計畫之具體執行目標區分為兩大區塊。首先，古蹟風華再現計畫透過整體檢討園區目前硬體設施之維護與使用狀況，辦理國定古蹟建物修繕，維護古蹟建築與設施品質。其次，多元文化交織計畫則充分利用中正紀念園區之地理區位優勢，提供多元藝文展演平台，透過整體更新常設展、研究出版傳播及品牌授權、開發文創產品、更新生活美學教室、整建演藝廳更新舞台設備等，提升園區在藝文與遊憩的整體服務多元性與水準。

(3)計畫期間：自 104 年 1 月起至 113 年 12 月止，共計 10 年。

(4)計畫投資總額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自 有 資 金		外 借 資 金	
		營運資金	國庫撥款	項 目	金 額
104	12,800		12,800		
105	8,500	8,500			
106	3,750	3,750			
107	31,830	31,830			
108	61,220	25,378	25,842	國內借款	10,000
109	51,200	7,600	33,600	國內借款	10,000
110	77,617	77	50,540	國內借款	27,000
111	134,550	8,375	83,175	國內借款	43,000
112	155,750	12,220	103,530	國內借款	40,000
113	132,425	5,001	87,424	國內借款	40,000
合 計	669,642	102,731	396,911	國內借款	170,000

(5) 效益分析：本計畫之推動，預計帶動跨產業協力、跨空間整合及跨部門合作等三大類型的跨域增值效益，並交互對應為觀光區位增值、周邊產業增值、兩廳院增值、文創商品增值、藝文展演增值、公共空間增值、博物館群增值等七項增值策略方針。跨域增值的整體效應，不僅能將效益內部化，反應在財務計畫的各項有形收益項目上，提升博物館商店(含權利金)、場租、常設展、展廳及生活研習課程等收益，同時也能接合國家與城市整體發展趨勢等無形效益，提升中正紀念堂的文化與觀光價值多元性。

### 3. 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國立國父紀念館跨域增值計畫

(1) 計畫目的：提升服務等級與創造內外部效益，進一步提供到館民眾更便利、更優質之藝文、休憩場所，厚築軟實力。落實「跨域整合、藝文觀光」，再造中山文化園區之歷史文化形象。

(2) 計畫內容：

本計畫主要分三大部分，分述如下：

- ① 大會堂暨周邊設施升級計畫-包括結構補強及屋頂防水工程、大會堂設施改善工程、機電消防空調等設備更新等工程。
- ② 國際化優質展示空間計畫-包括中央區辦公室及圖書館閱覽區遷移、增設優質展示空間及既有展示空間整建。
- ③ 中山文化園區景觀改造計畫-包括園區環境生態與景觀工程，園區機電與照明工程。

(3) 計畫期間：自 104 年 1 月起至 108 年 12 月止，共計 5 年。

(4) 計畫投資總額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算數	資 金 來 源			
		自 有 資 金		外 借 資 金	
		營運資金	國庫撥款	項 目	金 額
104	37,800	16,877	20,923		
105	500		500		
106					
107	211,000	30,772	64,170	國內借款	116,058
108	247,425		69,570	國內借款	177,855
合 計	496,725	47,649	155,163	國內借款	293,913

(5)效益分析：預計計畫完成後，提升展演設備效能、改善民眾觀演品質、增設優質展示空間及加強公共安全與永續性能之改善成果，符合文藝發展需求並擴大創收實效。

#### 4. 「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加值發展計畫

(1)計畫目的：本計畫為串聯並發揮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臺灣戲曲中心(創新展演)、宜蘭傳藝園區(傳承體驗)、高雄豫劇藝術園區(藝術推廣)三據點之特性，將保存傳統文化、創新展演內容、推廣藝術教育及帶動文化旅遊做跨域資源整合，以成為凝聚國內外傳統藝術優秀人才與作品交流育成之聚落，促進「文創加值」與「文化創價」，使文化資本轉化成文化資產，並藉此將臺灣傳統表演藝術推向國際舞臺。

(2)計畫內容：

本計畫主要分四大部分，分述如下：

- ①形塑「臺灣戲曲中心」為華人地區首屈一指之專業演藝殿堂。
- ②創造「宜蘭傳藝園區」為深度體驗臺灣特色文化之最佳文創據點。

③開創高雄「豫劇藝術園區」為南臺灣傳統藝術創作及欣賞人口基地。

④建置完整傳統藝術資源整合平台。

(3)計畫期間:自 104 年 1 月起至 109 年 12 月止，共計 6 年。

(4)計畫投資總額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算數	資 金 來 源			
		自 有 資 金		外 借 資 金	
		營運資金	國庫撥款	項 目	金 額
104	99,630		99,630		
105	540,938	55,940	432,298	國內借款	52,700
106	496,486	39,176	370,700	國內借款	86,610
107	62,933		53,403	國內借款	9,530
108	10,000		10,000		
109	10,000		10,000		
合 計	1,219,987	95,116	976,031	國內借款	148,840

(5)效益分析：

本計畫營運期間預估可達到之經濟效益，分述如下：

- ①直接效益：本計畫營運後產生收益包含演出、空間出租、校外教學/課程/培訓、出版品及周邊商品、節目製作、活動策辦與版權交易收入、廣告、附屬商業服務及商業區商業空間出租、停車場以及宜蘭傳藝園區權利金等收入。
- ②政府收入：本計畫營運後將帶動消費的增加及地方經濟，並增加營利事業所得稅、地價稅、土地增值稅、營業稅、房屋稅等相關政府收入，作為補助公共效益之用。
- ③就業機會：本計畫預估可提供就業機會 236 人~1,021 人之就業機會。

(五)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計編列 1,217 萬 5 千元，均係一次性項目，包括：

1. 機械及設備 809 萬 5 千元，主要係購置電腦及周邊設備、伺服器、低壓電容器組及行動博物館導覽硬體設備等。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56 萬元，主要係購置大會堂調燈升降機及監視錄影主機等。
3. 什項設備 352 萬元，主要係購置圖書、數位影像接收器與相關行政事務各項設備之汰換及增購。

### 三、長期債務之舉借及償還：

有關「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加值發展計畫 104 年度所需經費已由中央公務預算編列，至於 105-109 年度依計畫執行進度所需款項，除中央公務預算編列及營運收入支應外，不足數分別按年向銀行借款（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融資方式	舉借期程		年期 (年/月)	利率	金額	累計未償 餘額	資金 用途
		債務舉借 (年/月)	債務到期 (年/月)					
105	銀行借款-A	105/12	133/12	28 年	3.00%	152,700	152,700	第 1 年 建造成本
106	銀行借款-B	106/12	133/12	27 年	3.00%	127,530	280,230	第 2 年 建造成本
107	銀行借款-C	107/12	133/12	26 年	3.00%	73,523	353,753	第 3 年 建造成本
108	銀行借款-D	108/12	133/12	25 年	3.00%	84,392	438,145	第 4 年 建造成本
109	銀行借款-E	109/12	133/12	24 年	3.00%	96,503	534,648	第 5 年 建造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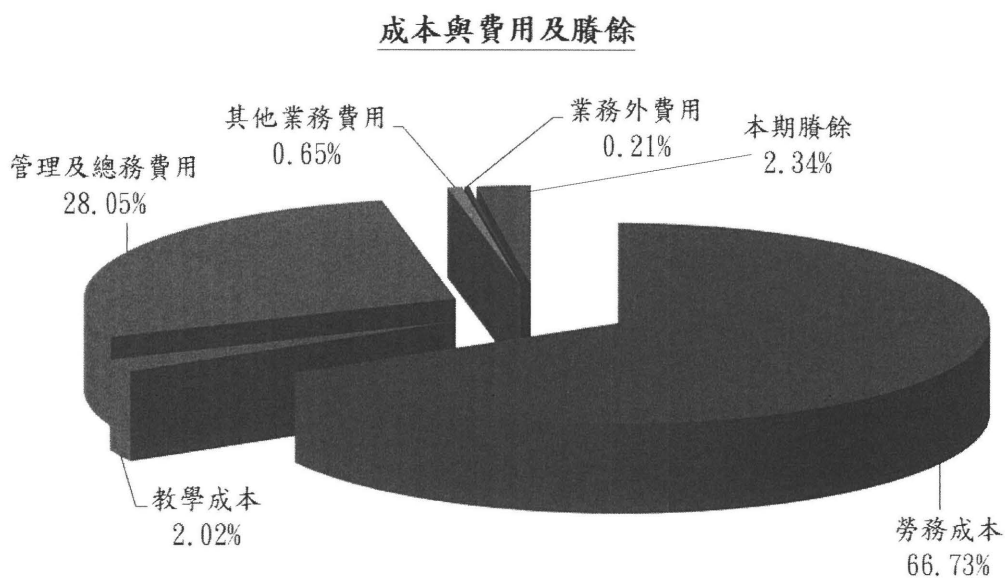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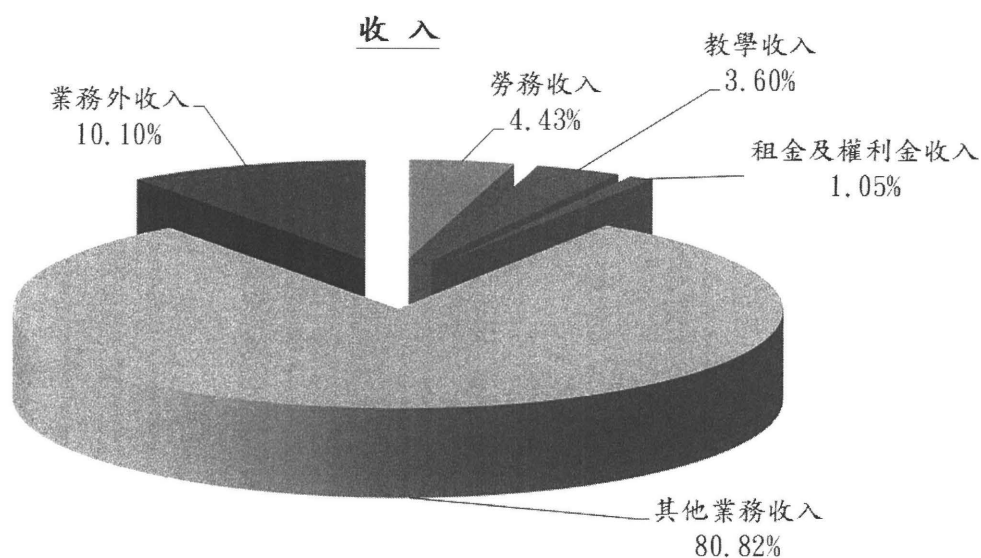
註：向銀行舉借款項於 105-109 年間僅繳付利息，110 年起本息平均攤還至 133 年償還完畢。

## 肆、預算概要

###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本年度業務收入 11 億 1,695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1 億 6,483 萬 1 千元，減少 4,787 萬 9 千元或 4.11%，主要係社教機構發展補助收入減少所致。
- (二)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 12 億 1,085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 億 4,415 萬 2 千元，減少 3,330 萬 2 千元或 2.68%，主要係服務成本減少所致。
- (三)本年度業務外收入 1 億 2,549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2,849 萬 5 千元，減少 299 萬 8 千元或 2.33%，主要係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 (四)本年度業務外費用 257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13 萬 8 千元，增加 43 萬 8 千元或 20.49%，主要係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 (五)業務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2,902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數 4,703 萬 6 千元，減少 1,801 萬 3 千元或 38.30%。
- (六)本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賸餘圖表，列示如下：

## 106 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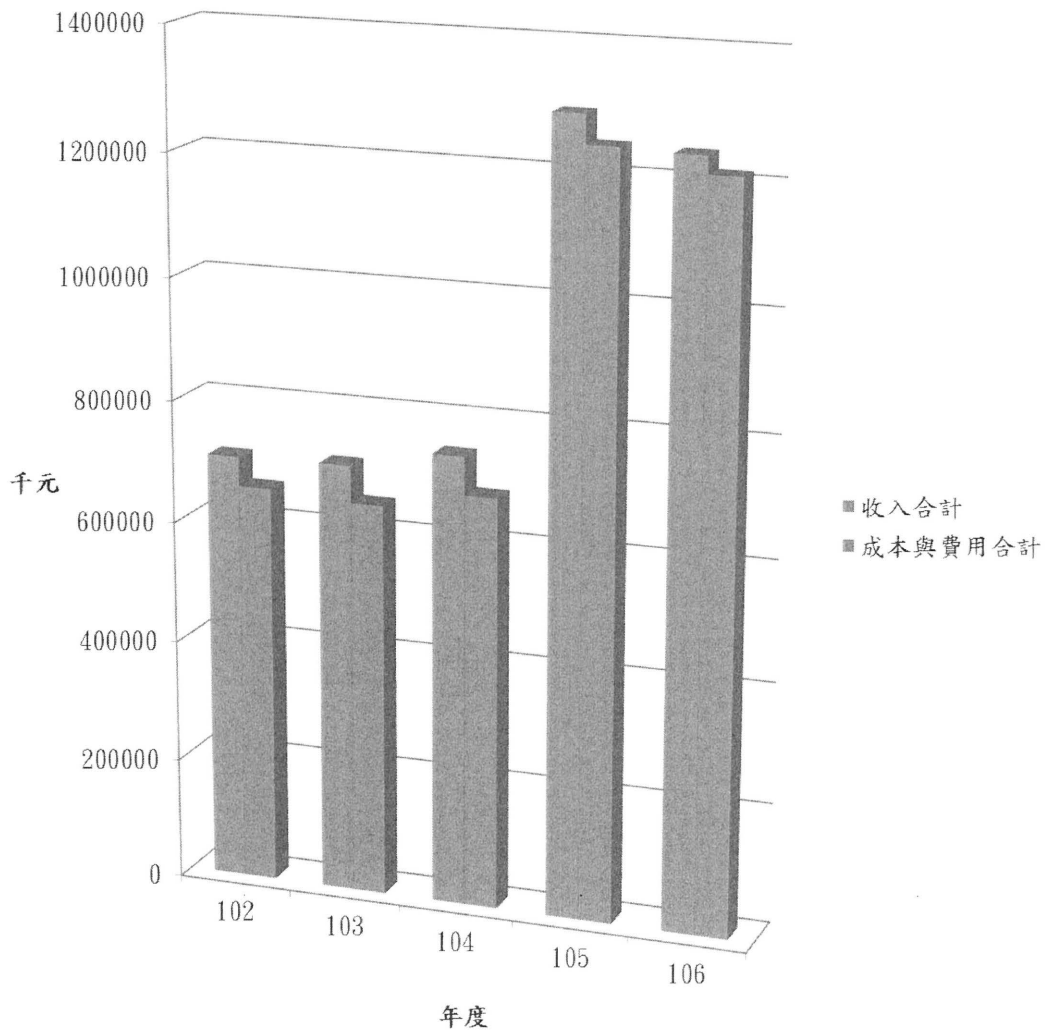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	106 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106 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1,116,952	業務成本與費用	1,210,850
勞務收入	55,000	勞務成本	829,075
教學收入	44,800	教學成本	25,103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3,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48,586
其他業務收入	1,004,152	其他業務費用	8,086
業務外收入	125,497	業務外費用	2,576
		本期賸餘	29,023
收入總額	1,242,449	成本、費用及賸餘總額	1,242,449

(七) 最近5年收入、成本與費用圖表，列示如下：

最近5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2年度決算	103年度決算	104年度決算	105年度預算	106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583,310	588,206	609,193	1,164,831	1,116,952
業務外收入	123,750	122,007	133,754	128,495	125,497
收入合計	707,060	710,213	742,947	1,293,326	1,242,449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659,050	649,669	680,499	1,244,152	1,210,850
業務外費用	8		43	2,138	2,576
費用合計	659,058	649,669	680,542	1,246,290	1,213,426

註：102至104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05年度為預算案數。



二、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之預計：

(一)106 年度：

預算編列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歷史博物館	中正紀念堂 管理處	國父紀念館	合 計
合計	109,509	99,870	69,300	278,679
一、業務成本與費用	6,869	96,120	69,300	172,289
勞務成本	6,869	96,120	69,300	172,289
服務成本	6,869	96,120	69,300	172,289
服務費用	6,869	86,120	69,300	162,28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2,706	59,300	142,006
一般服務費	6,869			6,869
專業服務費		3,414	10,000	13,414
材料及用品費		10,000		10,000
用品消耗		10,000		10,000
二、固定資產-專案計畫	81,384	3,750		85,134
房屋及建築	78,615			78,615
機械及設備		3,750		3,750
什項設備	2,769			2,769
三、遞延借項	21,256			21,256
遞延費用	21,256			21,256

(二)分年性經費：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4 年度 預算數	105 年度 預算案數	106 年度 預算案數	107 及以後 年度預計數	合 計
210,000	166,428	278,679	2,566,058	3,221,165

三、「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增值發展計畫之預計：

(一)106 年度：

預算編列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金 額
合 計	900,684
一、業務成本與費用	353,108
勞務成本	353,108
服務成本	353,108
服務費用	311,779
水電費	23,680
旅運費	4,95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9,87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819
保險費	1,200
一般服務費	233,060
專業服務費	10,200
材料及用品費	7,050
用品消耗	7,05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4,279
房屋折舊	9,348
機械及設備折舊	17,733
什項設備折舊	3,073
攤銷	4,125
二、業務外費用	2,576
財務費用	2,576
利息費用	2,576
三、固定資產-專案計畫	496,486
房屋及建築	250,720
機械及設備	198,950
什項設備	46,816
四、無形資產	48,514
其他無形資產	48,514

(二)分年性經費：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4 年度 預算數	105 年度 預算案數	106 年度 預算案數	107 及以後 年度預計數	合 計
118,340	1,058,581	900,684	1,380,195	3,457,8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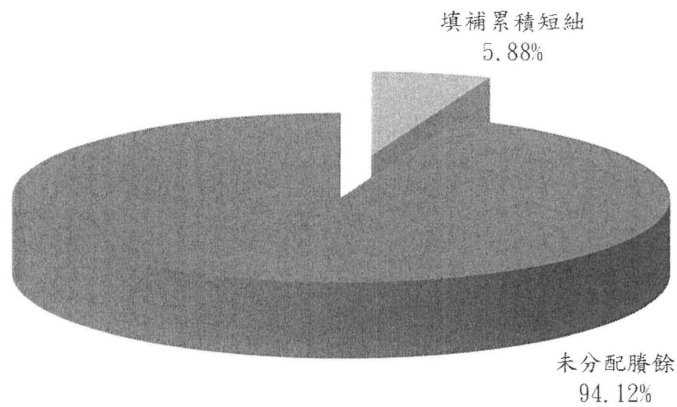
四、餘絀撥補之預計：

(一) 賸餘之部：本年度預算賸餘 4,931 萬 6 千元，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2 億 9,590 萬 5 千元，共計賸餘 3 億 4,522 萬 1 千元，除填補累積短絀 2,029 萬 3 千元外，尚餘 3 億 2,492 萬 8 千元，留待以後年度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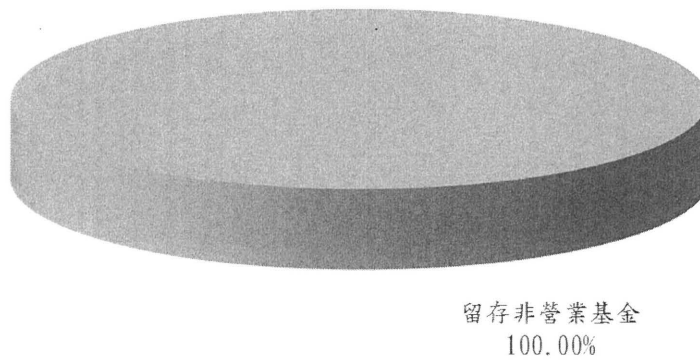
(二) 本年度及最近 5 年賸餘分配圖表，列示如下：

106 年度賸餘分配

依分配程序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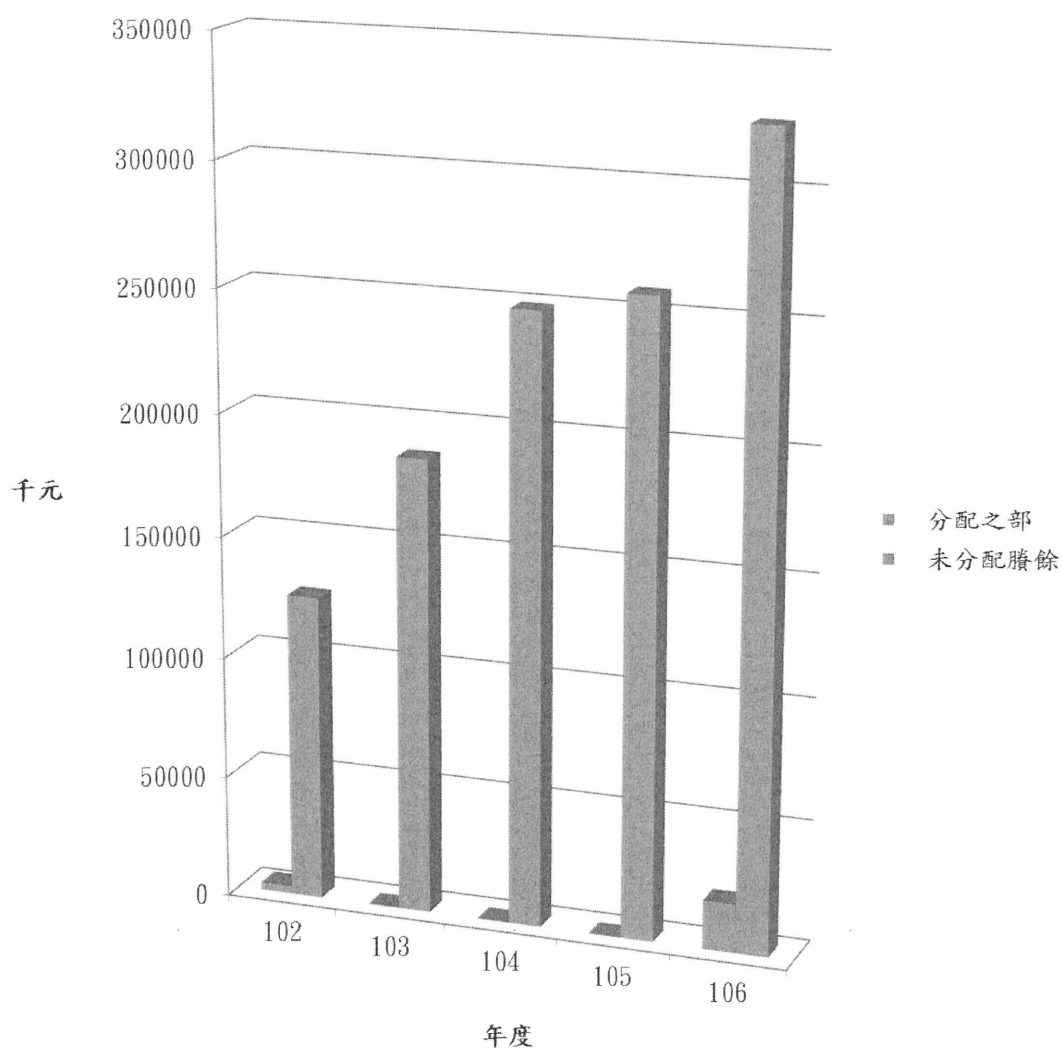


依所得對象分



按分配程序分	106 年度預算	按所得對象分	106 年度預算
填補累積短絀	20,293	中央政府所得	
提存公積		留存非營業基金	345,221
賸餘撥充基金數			
解繳國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未分配賸餘	324,928		
合 計	345,221	合 計	345,221

### 最近5年賸餘分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2 年度決算	103 年度決算	104 年度決算	105 年度預算	106 年度預算
賸餘分配					
分配之部	3,082				20,293
填補累積短絀	3,082				20,293
未分配賸餘	125,920	186,464	248,869	258,227	324,928
合計	129,002	186,464	248,869	258,227	345,221

註：102 至 104 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05 年度為預算案數。

## 五、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941 萬 9 千元，包括：

1. 本期賸餘 2,902 萬 3 千元。

2. 調整非現金項目 7,039 萬 6 千元，主要係提列固定資產折舊、攤銷、流動資產淨增及流動負債淨減。

(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6 億 6,356 萬 5 千元，包括：

1. 增加固定資產 5 億 9,379 萬 5 千元：

(1) 專案計畫：計 5 億 8,162 萬元，包括房屋及建築 3 億 2,933 萬 5 千元、機械及設備 2 億 270 萬元及什項設備 4,958 萬 5 千元。

(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計 1,217 萬 5 千元，包括機械及設備 809 萬 5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56 萬元及什項設備 352 萬元。

2. 增加無形資產 4,851 萬 4 千元、遞延借項 2,125 萬 6 千元。

(三)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 億 7,573 萬元，係為增加長期負債 1 億 2,753 萬元及增加基金 4 億 4,820 萬元。

(四)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1,158 萬 4 千元。

(五)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5 億 5,394 萬 3 千元。

(六)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 億 6,552 萬 7 千元。

## 六、補辦預算事項：無

## 伍、其他

### 一、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 (一)「中正紀念堂西側空間整建工程」施工廠商優鑫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因承攬報酬給付爭議於 99 年 6 月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起訴訟，訟訴標的金額為 5,030 萬 2,079 元，經臺北地方法院委託新北市建築師公會進行鑑定，鑑定結果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應給付施工廠商 4,337 萬 8,946 元，臺北地方法院已於 102 年 11 月一審判決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應給付施工廠商 3,078 萬 848 元，另加計自民國 99 年 6 月 24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高等法院已於 105 年 1 月二審判決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應給付施工廠商 4 萬 9,500 元及其利息（假設最終判決應給付施工廠商 4 萬 9,500 元，預計清償時間為 106 年 6 月，利息約 1 萬 7,325 元），並由中正紀念堂管理處負擔一、二審全部訴訟費用之千分之一。本案因施工廠商不服二審判決，爰於 105 年 2 月 22 日提出上訴聲明狀，並分別於 3 月 14 日及 4 月 14 日提出上訴理由狀；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及委任律師業已針對前述上訴理由狀擬具答辯狀，並由委任律師分別於 105 年 4 月 26 日及 6 月 24 日提送法院。
- (二)「中正紀念堂西側空間整建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廠商藍之光建築師事務所，因履約保證金退還及服務費爭議於 103 年 2 月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起訴訟，訟訴標的金額為 169 萬 2,946 元，惟服務費爭議部分需依據施工廠商承攬報酬給付訴訟案最終判決結果計算，而該訴訟案尚未判決定讞，故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 103 年 3 月開庭後裁定暫停本訴訟案。

## 二、國立國父紀念館：

- (一)國父紀念館曾於 95 年間簽訂「大會堂整體改善工程」委託專業技術暨專案管理服務案，後因「大會堂整體改善工程」統包案多次流標，前主管機關教育部於 98 年 11 月 13 日函文建議撤銷招標，停辦工程並與專案管理廠商終止契約。然因契約承商認其權益損失過鉅，嗣於 100 年 11 月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起「損害賠償」之民事訴訟，經第一審判決應賠償新臺幣 558 萬 5,668 元，因無法接受，遂提起高院二審訴訟，二審期間應法官勸諭和解，爰陳報以教育部已撥第 1 期款項所餘 275 萬元為上限金額嘗試和解，但無法為承商接受；該案目前尚進行二審訴訟中，最終結果待法院之判決。
- (二)「中山公園公廁及光復南路停車場整修工程」承造廠商因承攬報酬給付爭議於 104 年 10 月 5 日向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提起調解，標的金額為新臺幣 58 萬 6,656 元，目前調解程序進行中。

# 預算主要表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609,193	100.00	業務收入	1,116,952	100.00	1,164,831	100.00	-47,879	-4.11
3,082	0.51	勞務收入	55,000	4.92	51,000	4.38	4,000	7.84
3,082	0.51	服務收入	5,000	0.45	8,000	0.69	-3,000	-37.50
		演藝收入	50,000	4.48	43,000	3.69	7,000	16.28
44,768	7.35	教學收入	44,800	4.01	44,800	3.85		
44,768	7.35	推廣教育收入	44,800	4.01	44,800	3.85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3,000	1.16	13,000	1.12		
		權利金收入	13,000	1.16	13,000	1.12		
561,344	92.15	其他業務收入	1,004,152	89.90	1,056,031	90.66	-51,879	-4.91
537,299	88.20	社教機構發展補助收入	539,852	48.33	1,048,531	90.02	-508,679	-48.51
18,453	3.03	其他補助收入	457,800	40.99	1,000	0.09	456,800	45,680.00
5,592	0.92	雜項業務收入	6,500	0.58	6,500	0.56		
680,499	111.70	業務成本與費用	1,210,850	108.41	1,244,152	106.81	-33,302	-2.68
324,742	53.31	勞務成本	829,075	74.23	859,570	73.79	-30,495	-3.55
324,742	53.31	服務成本	829,075	74.23	859,570	73.79	-30,495	-3.55
24,691	4.05	教學成本	25,103	2.25	25,067	2.15	36	0.14
24,691	4.05	推廣教育成本	25,103	2.25	25,067	2.15	36	0.14
316,413	51.94	管理及總務費用	348,586	31.21	346,011	29.70	2,575	0.74
316,413	51.94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348,586	31.21	346,011	29.70	2,575	0.74
14,652	2.41	其他業務費用	8,086	0.72	13,504	1.16	-5,418	-40.12
14,652	2.41	雜項業務費用	8,086	0.72	13,504	1.16	-5,418	-40.12
-71,306	-11.70	業務賸餘(短絀-)	-93,898	-8.41	-79,321	-6.81	-14,577	18.38
133,754	21.96	業務外收入	125,497	11.24	128,495	11.03	-2,998	-2.33
3,707	0.61	財務收入	3,100	0.28	8,695	0.75	-5,595	-64.35
3,707	0.61	利息收入	3,100	0.28	8,695	0.75	-5,595	-64.35
130,046	21.35	其他業務外收入	122,397	10.96	119,800	10.28	2,597	2.17
114,915	18.86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13,886	10.20	107,140	9.20	6,746	6.30
2,283	0.37	受贈收入						
863	0.14	違規罰款收入						
11,986	1.97	雜項收入	8,511	0.76	12,660	1.09	-4,149	-32.77
43	0.01	業務外費用	2,576	0.23	2,138	0.18	438	20.49
		財務費用	2,576	0.23	2,138	0.18	438	20.49
		利息費用	2,576	0.23	2,138	0.18	438	20.49
43	0.01	其他業務外費用						
43	0.01	財產交易短絀						
133,711	21.95	業務外賸餘(短絀-)	122,921	11.01	126,357	10.85	-3,436	-2.72
62,405	10.24	本期賸餘(短絀-)	29,023	2.60	47,036	4.04	-18,013	-38.30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258,227	100.00	賸餘之部	345,221	100.00	
47,036	18.21	本期賸餘	49,316	14.29	
211,191	81.79	前期未分配賸餘	295,905	85.71	
		公積轉列數			
		分配之部	20,293	5.88	
		填補累積短絀	20,293	5.88	
		提存公積			
		賸餘撥充基金數			
		解繳國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258,227	100.00	未分配賸餘	324,928	94.12	
		短絀之部	20,293	100.00	
		本期短絀	20,293	100.00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填補之部	20,293	100.00	
		撥用賸餘	20,293	100.00	
		撥用公積			
		折減基金			
		國庫撥款			
		待填補之短絀			

註：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b>▼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99,419	
本期賸餘(短絀-)	29,023	
調整非現金項目	70,396	提列固定資產折舊66,480千元、攤銷5,034千元、流動資產淨增105千元及流動負債淨減1,013千元。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9,419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663,565	
增加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593,795	購置固定資產。
增加無形資產、遞延借項及其他資產	-69,770	購置無形資產48,514千元及增加遞延借項21,256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63,565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575,730	
增加長期負債	127,530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448,200	國庫增撥基金。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75,730	
<b>▼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b>	11,584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b>	553,943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b>	565,527	
<b>▼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融資活動</b>		
固定資產已無須公用，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有財產局接管。	52	
提列退撫基金使退休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增(減-)數	5,299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轉列基金	83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數	5,079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06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1. 因歸還承德首長宿舍，將有關財產移撥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暫付及待結轉沖減基金52千元。
2. 退休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離職準備金同額增加5,299千元，係提列本文化機構作業基金人員之退撫金、約聘僱人員之離職儲金。
3.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轉列基金83千元，係資產作價增撥基金。
4.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數5,079千元，係提列代管資產之折舊。

# 預算明細表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 勞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勞務收入				55,000	
服務收入				5,000	展覽場門票收入。
演藝收入				50,000	臺灣戲曲中心節目欣賞次票房演出場地收入。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44,800	
推廣教育收入				44,800	各類生活美學課程、研習營等推廣教育收入。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3,000	
權利金收入	13,000	宜蘭傳藝園區委外區域權利金。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 明
其他業務收入	1,004,152	
社教機構發展補助收入	539,852	接受文化部核給補助文化機構發展經常支出之收入529,216千元及科技・人文・友善體驗—博物館數位導覽示範計畫10,636千元，計539,852千元。
其他補助收入	457,800	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114,800千元、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增值發展計畫317,000千元、接受政府機構補助收入1,000千元及民間企業捐助25,000千元，計457,800千元。
雜項業務收入	6,500	展覽圖錄印製等分攤款或贊助款。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外收入	125,497	
財務收入	3,100	
利息收入	3,100	係銀行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其他業務外收入	122,397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13,886	包括提供場地出借使用收入、民間使用及委外經營權利金之收入。
雜項收入	8,511	1. 出版品與出借正片收入。 2. 紀念品、文創商品拆帳收入。 3. 報廢之廢舊物資出售收入。 4. 其他雜項收入。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勞務成本				829,075
服務成本				829,075
用人費用				179,128
正式員額薪資				90,724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2,600
超時工作報酬				6,827
獎金				21,412
退休及卹償金				9,427
福利費				18,136
提繳費				2
服務費用				571,078
水電費				27,845
郵電費				1,090
旅運費				9,29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4,39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68,123
保險費				3,085
一般服務費				273,179
專業服務費				44,060
材料及用品費				27,032
使用材料費				810
用品消耗				26,222
租金與利息				5,350
房租				4,200
機器租金				3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50
什項設備租金				970
折舊、折耗及攤銷				44,278
房屋折舊				9,348
機械及設備折舊				19,737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1,077
什項設備折舊				9,405
攤銷				4,71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3
消費與行為稅				2
規費				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2,206
會費				86
捐助、補助與獎助				38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				1,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40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數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額
		859,570			324,742
		859,570			324,742
		180,477			171,850
		92,105			86,926
		32,538			32,493
		6,852			5,664
		21,914			21,495
		8,763			8,618
		18,303			16,653
		2			1
		645,872			132,949
		27,945			5,347
		1,090			1,083
		6,905			4,519
		81,559			16,608
		101,582			42,089
		2,890			1,920
		328,995			41,293
		94,906			20,090
		23,675			10,687
		815			958
		22,860			9,729
		4,990			5,104
		4,200			4,104
		24			100
		134			229
		632			671
		2,698			3,751
		923			834
		836			947
		913			1,484
		26			486
		3			61
		2			16
		1			45
		1,855			340
		85			39
		500			
		30			191
		1,240			110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 勞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6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10 勞務成本	辦理歷史文物、國父紀念文物及美術品蒐集、考訂、研究、展示、出版、典藏及文創附加值及教育推廣系列活動及文化藝術活動之交流、研究、獎助、典藏品維護管理等業務，國父事蹟、思想之推廣及合作交流；劇場活動之規劃辦理及管理事項；各館建築、機電等公共設施之規劃、維護、管理及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與跨藝匯流 • 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附加值發展計畫等，所需經費計需829,075千元。
5112 服務成本	
5112-100 用人費用	依照「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中央政府總預算相關標準編列，用人費用共計179,128千元，分述如下： 1.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依照「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編列職員薪金，計90,724千元。 2.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依照中央政府總預算所定標準編列聘用人員及約僱職員薪金，計32,600千元。 3.超時工作報酬：因業務需要延長工作時間之加班費、無法依規定休假所支領之不休假加班費，計6,827千元。 4.獎金：依規定編列考績獎金及年終獎金，計21,412千元。 5.退休及卹償金：依規定提存員工退休及離職儲金，計9,427千元。 6.福利費：依法分攤員工之公保費、勞保費及全民健保費；依預算員額編列員工休假旅遊補助及員工生活津貼等福利費，計18,136千元。 7.提繳費：按僱用勞工投保薪資總額及規定費率提繳員工工資墊償費用，計2千元。
5112-200 服務費用	服務費用共計571,078千元，分述如下： 1.水電費：依業務量水準及相關設備需要，本摺節原則編列之水費、電費等動力費用4,165千元及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附加值發展計畫23,680千元，共計27,845千元。 2.郵電費：依業務公務聯絡需要，本摺節原則編列郵、電信費及數據通信費等，計1,090千元。 3.旅運費：依業務需要編列之國內旅費200千元、國外旅費450千元、大陸地區旅費678千元、其他展品貨物搬運及專力費等3,020千元及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附加值發展計畫4,950千元，共計9,298千元。 4.印刷裝訂與廣告費：依業務需要編列印製並裝訂各式表單、海報、摺頁、簡介、手冊、期刊、論文專刊等12,828千元、辦理各項活動業務宣導費600千元、廣告費600千元、科技•人文•友善體驗—博物館數位導覽示範計畫500千元及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附加值發展計畫29,870千元，共計44,398千元。 5.修理保養及保固費：為維持資產設備正常運作或防止其損壞而修繕、換置等維護費17,098千元、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142,006千元、科技•人文•友善體驗—博物館數位導覽示範計畫200千元及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附加值發展計畫8,819千元，共計168,123千元。 6.保險費：依法辦理公務動產、不動產所需之各種責任保險及觀眾安全等所需之保險費1,885千元及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附加值發展計畫1,200千元，共計3,085千元。 7.一般服務費：依業務需要編列包裝費、外包費、節目演出費、義工服務費、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體育活動費等27,814千元、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之既有建物再利用重整修繕維護等6,869千元、科技•人文•友善體驗—博物館數位導覽示範計畫5,436千元及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附加值發展計畫233,060千元，共計273,179千元。 8.專業服務費：依業務需要編列專技人員酬金、法律事務費、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講座鐘點費、稿費、出席費、審查費、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等16,166千元、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13,414千元、科技•人文•友善體驗—博物館數位導覽示範計畫4,280千元及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附加值發展計畫10,200千元，共計44,060千元。
5112-300 材料及用品費	材料及用品費共計27,032千元，分述如下： 1.使用材料費：依業務需要編列耗用設備零件、機械設備耗用燃料等費用，計810千元。 2.用品消耗：依業務需要編列辦公、醫療、園藝、環境美化等用品、購置報章雜誌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 勞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6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12-400 租金與利息	<p>、服裝、食品及其他消耗等費用8,952千元、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10,000千元、科技・人文・友善體驗—博物館數位導覽示範計畫220千元及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加值發展計畫7,050千元，共計26,222千元。</p> <p>租金與利息共計5,350千元，分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房租：依業務需要編列一般房屋租金，計4,200千元。</li> <li>2.機器租金：依業務需要編列之機器設備租金，計30千元。</li> <li>3.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依業務需要編列之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計150千元。</li> <li>4.什項設備租金：依業務需要編列之影印機、什項設備租金，計970千元。</li> </ol>
5112-5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p>折舊、折耗及攤銷共計44,278千元，分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房屋折舊：以房屋價值為基礎，依直線法計提折舊費用計9,348千元。</li> <li>1.機械及設備折舊：以機械及設備價值為基礎，依直線法計提折舊費用計19,737千元。</li> <li>2.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以交通及運輸設備價值為基礎，依直線法計提折舊費用計1,077千元。</li> <li>3.什項設備折舊：以什項設備價值為基礎，依直線法計提折舊費用計9,405千元。</li> <li>4.攤銷：以電腦軟體為基礎，依直線法計提攤銷費用計4,711千元。</li> </ol>
5112-6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p>稅捐與規費(強制費)共計3千元，分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消費與行為稅：依法繳交出售廢舊物資之營業稅2千元。</li> <li>2.規費：依法繳交行政規費與強制費1千元。</li> </ol>
5112-7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p>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共計2,206千元，分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會費：依業務需要參加國際組織及學術團體之常年會費及臨時費用等，計86千元。</li> <li>2.捐助、補助及獎助：依業務需要編列獎助「蔣中正研究」之博、碩士論文80千元(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博、碩士論文計畫獎助費用300千元(國父紀念館)，共計380千元。</li> <li>3.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依業務需要編列中山學術青年獎獎金，計1,500千元。</li> <li>4.競賽及交流活動費：辦理國際文化交流活動及各項展覽活動、觀摩或訪問等交流活動之費用，計240千元。</li> </ol>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度預算數		
		數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額
教學成本				25,103
推廣教育成本				25,103
服務費用				24,311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4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
保險費				50
一般服務費				80
專業服務費				23,526
材料及用品費				690
用品消耗				690
折舊、折耗及攤銷				102
機械及設備折舊				9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13
什項設備折舊				9
攤銷				71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數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額
		25,067			24,691
		25,067			24,691
		24,306			23,887
		685			300
		10			7
		50			306
		80			86
		23,481			23,188
		650			672
		650			672
		111			132
		11			11
		15			13
		11			10
		74			98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6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 教學成本	辦理生活美學課程、創藝學園課程、終身學習班、假日及寒暑假各項研習營等活動，本項經費計25,103千元。
5133 推廣教育成本	
5133-200 服務費用	服務費用共計24,311千元，分述如下： 1.印刷裝訂及廣告費：依業務需要編列印製、裝訂各式表單、活動海報及招生簡章等，計645千元。 2.修理保養及保固費：依業務需要編列研習教室及設備等維修費10千元。 3.保險費：依業務需要編列學員保險費及二代健保費等，計50千元。 4.一般服務費：依業務需要編列金融機構代收匯費，計80千元。 5.專業服務費：依業務需要編列講課鐘點費、稿費、出席費及審查費等費用，計23,526千元。
5133-300 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依業務需要編列研習教材及其他消耗等費用690千元。
5133-5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折舊、折耗及攤銷共計102千元，分述如下： 1.機械及設備折舊：以機械及設備價值為基礎，依直線法計提折舊費用9千元。 2.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以交通及運輸設備價值為基礎，依直線法計提折舊費用13千元。 3.什項設備折舊：以什項設備價值為基礎，依直線法計提折舊費用9千元。 4.攤銷：以電腦軟體為基礎，依直線法計提攤銷費用71千元。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316,413	346,011	管理及總務費用	348,586
316,413	346,01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348,586
203,898	217,943	用人費用	226,912
85,448	89,754	正式員額薪資	90,426
8,144	8,116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8,147
5,923	6,634	超時工作報酬	6,715
23,285	23,647	獎金	24,049
64,804	70,533	退休及卹償金	78,614
16,289	19,251	福利費	18,953
5	8	提繳費	8
79,722	87,150	服務費用	83,095
24,995	26,372	水電費	25,952
2,686	3,031	郵電費	2,951
199	448	旅運費	443
514	2,02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283
20,435	22,91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5,050
418	515	保險費	488
23,634	27,670	一般服務費	31,967
6,452	3,787	專業服務費	3,571
390	390	公共關係費	390
11,396	9,513	材料及用品費	10,243
149	3,154	使用材料費	3,769
11,247	6,359	用品消耗	6,474
556	840	租金與利息	820
181	220	機器租金	270
100	17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0
275	450	什項設備租金	450
20,344	30,188	折舊、折耗及攤銷	27,134
7,294	11,212	機械及設備折舊	11,676
1,469	1,866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1,648
6,637	12,159	什項設備折舊	8,479
4,657	4,781	代管資產折舊	5,079
287	170	攤銷	252
484	363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368
167	169	土地稅	169
18	24	房屋稅	24
39	40	消費與行為稅	40
260	130	規費	135
14	1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	14
14	14	會費	14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6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A0 管理及總務費用	辦理各館處業務運作之行政事務等相關經費計348,586千元。
51A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51A1-100 用人費用	<p>依照「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中央政府總預算相關標準編列，用人費用共計226,912千元，分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依照「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編列職員薪金計90,426千元。</li> <li>2.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依照中央政府總預算所定標準編列聘用及約僱職員薪金計8,147千元。</li> <li>3. 超時工作報酬：因業務需要延長工作時間之加班費及無法依規定休假所支領之不休假加班費計6,715千元。</li> <li>4. 獎金：依規定編列考績獎金、年終獎金及其他獎金計24,049千元。</li> <li>5. 退休及卹償金：依規定提存及支給員工退休及離職儲金、退休人員月退休金及優惠存款利息差額補貼計78,614千元。</li> <li>6. 福利費：依法分攤員工之公務人員保險費、勞工保險費及全民健康保險費、休假旅遊補助及員工生活津貼等其他福利費計18,953千元。</li> <li>7. 提繳費：按僱用勞工投保薪資總額及規定費率提繳員工工資墊償費用計8千元。</li> </ol>
51A1-200 服務費用	<p>服務費用共計83,095千元，分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水電費：依業務量水準及相關設備需要，本摺節原則編列之水費、電費等動力費用計25,952千元。</li> <li>2. 郵電費：依業務、公共聯絡等需求，本摺節原則編列之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計2,951千元。</li> <li>3. 旅運費：依業務需要，編列之國內旅費145千元及其他旅運費298千元，共計443千元。</li> <li>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依業務需要編列印製、裝訂年報、法規彙編及文宣、包裝等各式表單及廣告宣傳等費用計2,283千元。</li> <li>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因維持資產設備正常運作或防止其損壞而修繕養護、換置等費用計15,050千元。</li> <li>6. 保險費：依業務需要，按投保金額及現行費率編列之財產保險費，以及依法辦理公務車輛、公務動產、公務不動產所需之各種責任保險費計488千元。</li> <li>7. 一般服務費：依業務需要編列辦公房舍清潔、園區環境清潔、花壇花草維護、機電維護、廢棄物清運等外包費及體育活動費等計31,967千元。</li> <li>8. 專業服務費：依業務需要編列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講座鐘點費、稿費、出席費、法律事務費、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等，共計3,571千元。</li> <li>9. 公共關係費：依業務需要編列加強與各界之公共關係，本摺節原則編列390千元。</li> </ol>
51A1-300 材料及用品費	<p>材料及用品費共計10,243千元，分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使用材料費：依業務需要編列耗用燃料等費用計3,769千元。</li> <li>2. 用品消耗：依業務需要編列辦公用品、報章雜誌、美化環境、清潔用品、購置警衛服裝、食品、設施及設備維護器材等費用計6,474千元。</li> </ol>
51A1-400 租金與利息	<p>租金與利息共計820千元，分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機器租金270千元。</li> <li>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100千元。</li> <li>3. 什項設備租金計450千元。</li> </ol>
51A1-5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p>折舊、折耗及攤銷共計27,134千元，分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機械及設備折舊：以機械及設備價值為基礎，依直線法計提折舊費用計11,676千元。</li> <li>2.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以交通及運輸設備價值為基礎，依直線法計提折舊費用計1,648千元。</li> <li>3. 什項設備折舊：以什項設備價值為基礎，依直線法計提折舊費用計8,479千元。</li> <li>4. 代管資產折舊：以代管資產價值為基礎，依直線法計提折舊費用計5,079千元。</li> <li>5. 攤銷：以電腦軟體價值為基礎，分5年攤銷費用等計252千元。</li> </ol>
51A1-6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p>稅捐與規費(強制費)共計368千元，分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土地稅：依法繳交場地出租供對外營業使用之一般土地地價稅計169千元。</li> </ol>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6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A1-7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 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 房屋稅：依法繳交場地出租供對外營業使用之一般房屋稅計24千元。 3. 消費與行為稅：依法繳交公務車輛使用牌照稅計40千元。 4. 規費：繳納政府機關行政規費與強制費用計135千元。 會費：依業務需要參加國際組織或學術團體之常年會費計14千元。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4,652	13,504	其他業務費用	8,086
14,652	13,504	雜項業務費用	8,086
50		用人費用	
5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0,769	12,774	服務費用	7,356
131	100	郵電費	100
1,641	200	旅運費	190
6,025	1,89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894
214	5,09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92
129	10	保險費	10
2,502	5,408	一般服務費	
126	70	專業服務費	70
3,344	520	材料及用品費	520
3,226	520	使用材料費	520
118		用品消耗	
292		租金與利息	
11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78		什項設備租金	
7	1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0
7	10	規費	10
191	2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	200
191	2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00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6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D0 其他業務費用	辦理專案補助計畫、民間贊助之展覽所需展示、出版、維護、管理等分攤經費計8,086千元。
51DY 雜項業務費用	
51DY-200 服務費用	服務費用共計7,356千元，分述如下： 1. 郵電費：依業務需要，本摺節原則編列之郵費及數據通信費等，計100千元。 2. 旅運費：依業務需要編列之國內旅費30千元、展品裝卸及其他短程車費等費用160千元，共計190千元。 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依業務需要編列印製、裝訂各式表單、專刊、研討會資料、摺頁、活動表等及辦理各項活動所需業務宣傳廣告費用，計1,894千元。 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因維持資產正常運作或防止其損壞而修繕、換置等維護費，計5,092千元。 5. 保險費：依業務需要，按投保金額及現行費率編列因辦理特展、教育推廣戶外活動等保險費等，計10千元。 6. 專業服務費：依業務需要編列技術合作費、權利金、講座鐘點費、稿費、出席費及審查費，計70千元。
51DY-300 材料及用品費	使用材料費：依業務需要編列耗用設備零件等費用，計520千元。
51DY-6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規費：繳納政府機關行政規費與強制費用，計10千元。
51DY-7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 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辦理國際文化交流活動費用，計200千元。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43	2,138	業務外費用	2,576
	2,138	財務費用	2,576
	2,138	利息費用	2,576
	2,138	租金與利息	2,576
	2,138	利息	2,576
43		其他業務外費用	
43		財產交易短絀	
43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43		各項短絀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6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10 財務費用	向金融機構融資費用。
5211 利息費用	舉借債務所產生之利息費用。
5211-400 租金與利息	利息：106年期初借款127,530千元，借款利率2.02%估列，計2,576千元。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項 目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資產
<b>專案計畫</b>	0	0	329,335	202,700	0	49,585	0
<b>繼續計畫</b>	0	0	250,720	202,700	0	46,816	0
1. 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多元 文化交織・古蹟風華再現-中正紀念 堂服務升級計畫	0	0	0	3,750	0	0	0
2. 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 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增值發展 計畫	0	0	250,720	198,950	0	46,816	0
<b>新興計畫</b>	0	0	78,615	0	0	2,769	0
1. 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大南 海文化園區計畫(國立歷史博物館- 初期計畫)	0	0	78,615	0	0	2,769	0
<b>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b>	0	0	0	8,095	560	3,520	0
<b>一次性項目</b>	0	0	0	8,095	560	3,520	0
<b>合 計</b>	0	0	329,335	210,795	560	53,105	0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租賃權益改良	其他	合計	說明
0	0	581,620	
0	0	500,236	
0	0	3,750	機械及設備：3,750千元 1. 魚池過濾循環系統3,000千元。 2. 主堂體電梯設備更新750千元。
0		496,486	一、房屋及建築：250,720千元 1. 臺灣戲曲中心營運設施改善及服務空間升級(含後場空間改善、觀眾服務設施改善等)10,000千元。 2. 左營中山堂歷史建築再利用工程87,120千元。 3. 左營中山堂商業區新建工程100,000千元。 4. 臺灣豫劇團現址整建53,600千元。 二、機械及設備：198,950千元 1. 臺灣戲曲中心劇場及相關空間設備之購置、改善及擴充177,450千元。 2. 臺灣戲曲中心戶外廣告設施2,000千元。 3. 宜蘭傳藝園區文物庫房改善設備(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服務、庫房環境升級工程)16,500千元。 4. 戲曲音樂資料館數位展示-購置平台鋼琴3,000千元。 三、什項設備：46,816千元 1. 臺灣戲曲中心辦公室事務器材及資訊設備費2,680千元。 2. 劇場小型專業設備添購19,550千元。 3. 活化高雄豫劇藝術園區相關器材設備2,000千元。 4. 演出布景道具及服裝製作16,180千元。 5. 宜蘭傳藝園區人才培育器材設備5,906千元。 6. 傳藝資料室器材設備500千元。 四、本計畫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按0.7%~3%估算工程管理費5,507千元；本年度編列1,965千元。
0	0	81,384	
0	0	81,384	一、房屋及建築：館舍建物78,615千元。 二、什項設備：「園區景觀及周邊綠帶整合」之公共藝術設置2,769千元。 三、本計畫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按0.7%~3%估算工程管理費179萬7千元；106年度編列77萬8千元。
0	0	12,175	
0	0	12,175	一、機械及設備：8,095千元 (一)經常性： 1. 國立歷史博物館：購置及汰換電腦、磁帶機等周邊設備800千元。 2.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1) 網路交換器、通信周邊設備、電腦及電腦周邊設備擴充、改善等3,720千元。 (2) 投影機80千元。 (3) 低壓電容器組120千元。 3. 國立國父紀念館：電腦、伺服器及彩色印表機等2,575千元。 (二) 科技人文友善體驗—博物館數位導覽示範計畫： 國立歷史博物館：行動博物館導覽硬體設備等800千元。 二、交通及運輸設備：560千元 1.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堂內監視錄影主機60千元。 2. 國立國父紀念館：大會堂調燈升降機500千元。 三、什項設備：3,520千元 (一)經常性： 1. 國立歷史博物館：購置行政事務什項設備1,100千元。 2.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圖書室圖書100千元。 3. 國立國父紀念館：圖書、數位影像傳輸接收器及投影機等2,320千元。
0	0	593,795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項 目	自有資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他	小 計	
					金額	%
專案計畫	47,610	0	447,400	0	495,010	97.60
繼續計畫	42,926	0	370,700	0	413,626	81.55
1. 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多元文化交 織・古蹟風華再現-中正紀念堂服務升級計 畫	3,750	0	0	0	3,750	0.74
2. 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 中心公共建設跨域加值發展計畫	39,176	0	370,700	0	409,876	80.81
新興計畫	4,684	0	76,700	0	81,384	16.05
1. 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大南海文化 園區計畫(國立歷史博物館-初期計畫)	4,684	0	76,700	0	81,384	16.05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1,375	0	800	0	12,175	2.40
一次性項目	11,375	0	800	0	12,175	2.40
合 計	58,985	0	448,200	0	507,185	100.00

單位：新臺幣千元

外借資金				合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額	%
		金額	%		
86,610	0	86,610	100.00	581,620	97.95
86,610	0	86,610	100.00	500,236	84.24
0	0	0	0.00	3,750	0.63
86,610	0	86,610	100.00	496,486	83.61
0	0	0	0.00	81,384	13.71
0	0	0	0.00	81,384	13.71
0	0	0	0.00	12,175	2.05
0	0	0	0.00	12,175	2.05
86,610	0	86,610	100.00	593,795	100.00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項 目	全 部					
	投 資 總 額	資 金 來 源				外借資金
		營 運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國 庫 撥 款	其 他	
專案計畫	2,561,184	250,180	0	1,698,251	0	612,753
繼續計畫	2,386,354	245,496	0	1,528,105	0	612,753
1. 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多元 文化交織・古蹟風華再現-中正紀念 堂服務升級計畫	669,642	102,731	0	396,911	0	170,000
2. 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國立 國父紀念館跨域增值計畫104-108年	496,725	47,649	0	155,163	0	293,913
3. 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 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增值發展計 畫	1,219,987	95,116	0	976,031	0	148,840
新興計畫	174,830	4,684	0	170,146	0	0
1. 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大南 海文化園區計畫(國立歷史博物館-初 期計畫)	174,830	4,684	0	170,146	0	0
一次性項目	12,175	11,375	0	800	0	0
合 計	2,573,359	261,555	0	1,699,051	0	612,753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預算數			
	進度起迄年月	資金成本率%	現值報酬率%	收回年限(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目標 能量					金 額	佔全部計畫%	金 額	佔全部計畫%
					581,620	22.71	1,281,788	50.05
					500,236	20.96	1,200,404	50.30
以「服務升級」作為首要目標，朝向下列三大方向轉型為多元發展的綜合性園區，即結合相關史學研究與古蹟之空間與社會政治歷史意義的「古蹟文史園區」；促進國內外觀光活動，與市民日常休閒遊憩的「觀光遊憩園區」；推廣藝文課程、文化展覽及文創活動的「藝文文創園區」。	104.01-113.12	3.00	-6.84	-	3,750	0.56	25,050	3.74
提升服務等級與創造內外部效益，進一步提供到館民眾更便利、更優質之藝文、休憩場所，厚築軟實力設施升級，以增加競爭力。落實「跨域整合、藝文觀光」，再造中山文化園區之歷史文化形象。	104.01-108.12	3.00	-5.93	-	0	0.00	38,300	7.71
為具體展現臺灣傳統藝術的文化精髓，透過臺灣戲曲中心(創新展演)、宜蘭傳藝園區(傳承體驗)、高雄豫劇藝術園區(藝術推廣)三地據點之特性與優勢，分進合擊，以達到跨域加值之效益，並藉此將臺灣傳統表演藝術推向國際舞臺。	104.01-109.12	3.00	-	-	496,486	40.70	1,137,054	93.20
					81,384	46.55	81,384	46.55
鑒於本園區內各館成立近60年，現有建築無法符合現代化博物館之需求，爰擬透過『大南海文化園區計畫』統整各項軟、硬體，串連周邊文化及自然資源，重新梳理及配置各館舍機能與空間，強化典藏、研究、展覽、文創、教育等核心業務，使本園區成為具備國際魅力之國家博物館文化園區。	104.01-109.12	2.50	-5.34	-	81,384	46.55	81,384	46.55
					12,175	100.00	12,175	100.00
					593,795	23.07	1,293,963	50.28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土 地 改 良 物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非 業 務 資 產	什 項 資 產	合 計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175,414	68,746	457,539				77,116	778,815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320,536	161,374	999	34,440					517,349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329,335	210,795	560	53,105					593,795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資產總額		649,871	547,583	70,305	545,084				77,116	1,889,959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9,348	31,422	2,738	17,893				5,079	66,480
勞務成本		9,348	19,737	1,077	9,405					39,567
教學成本			9	13	9					31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676	1,648	8,479				5,079	26,882

本表不含下列非折舊性資產：

一、交通及運輸設備800萬元：

前年度決算數資產原值(珍貴動產)：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800萬元。

二、什項設備20億4,581萬6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資產原值(珍貴動產)20億4,581萬6千元：國立歷史博物館20億3,511萬6千元、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560萬元、國立國父紀念館510萬元。

三、什項資產398億9,547萬1千元：

(一)前年度決算數代管資產原值263億5,896萬元：

1.土地263億3,578萬7千元：國立歷史博物館3億4,591萬1千元、國立國父紀念館259億8,987萬6千元。

2.房屋及建築(歷史建物)：國立歷史博物館2,317萬3千元。

(二)前年度決算數資產原值135億3,651萬1千元：

1.土地：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26萬2千元。

2.土地(珍貴不動產)：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130億8,257萬6千元。

3.房屋及建築(珍貴不動產)：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4億5,367萬3千元。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長期債務借舉及償還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借(還)款項目	債權人	借款年度	償還時間		本年度舉借數	本年度償還數	說明
			起	止			
傳統藝術發展作業基金					127,530	0	
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增值發展計畫	金融機構	105 - 109	110.01	133.12	127,530	0	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增值發展計畫係依據「自償性公共建設計畫擬新設特種基金辦理之作業程序」，於現有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下「傳統藝術發展作業基金」運作自償額。
合計					127,530	0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長期債務借舉餘額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債務項目	借款 年度	償還時間		預計債務 餘 額	償還財源			備註
		起	止		營運資金	出售資產	其他	
合 計				280,230	280,230	0	0	
傳統藝術發展作業基金				280,230	280,230	0	0	
跨藝匯流・傳統入心-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 建設跨域加值發展計畫	105 - 109	110.01	133.12	280,230	280,230	0	0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2,699,694	較105年度預算期末基金數額減少19,577千元，係104年度保留數額調整減列所致。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代管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448,200	以現金增撥，購置固定資產448,200千元： 1. 國家文化設施升級計畫76,700千元。 2. 科技人文友善體驗－博物館數位導覽示範計畫800千元。 3. 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跨域加值發展計畫370,700千元。
其他	83	金門防衛司令部撥入什項設備83千元。
減：		
填補短絀		
解繳國庫		
其他	52	歸還承德首長宿舍，將有關財產移撥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依財產移撥數減少基金數額52千元。
期末基金數額	3,147,925	

本頁空白

# 預算參考表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4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6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42,916,191	資產	44,256,015	43,647,028	608,987
498,953	流動資產	587,055	575,366	11,689
477,530	現金	565,527	553,943	11,584
2,742	應收款項	2,847	2,742	105
1,225	存貨	1,225	1,225	0
17,456	預付款項	17,456	17,456	0
73,495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 及準備金	82,068	76,769	5,299
73,495	準備金	82,068	76,769	5,299
2,385,332	固定資產	3,473,927	2,941,533	532,394
0	土地	68,962	68,962	0
0	房屋及建築	640,523	320,536	319,987
36,025	機械及設備	364,626	185,253	179,373
17,13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3,236	15,414	-2,178
2,330,011	什項設備	2,386,580	2,351,368	35,212
2,164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0
2,827	無形資產	146,037	102,557	43,480
2,827	無形資產	146,037	102,557	43,480
0	遞延借項	21,256	0	21,256
0	遞延費用	21,256	0	21,256
39,955,584	其他資產	39,945,672	39,950,803	-5,131
39,955,584	什項資產	39,945,672	39,950,803	-5,131
42,916,191	合 計	44,256,015	43,647,028	608,987
40,117,488	負債	40,451,418	40,324,764	126,654
79,830	流動負債	134,817	135,830	-1,013
32,408	應付款項	87,395	88,408	-1,013
47,422	預收款項	47,422	47,422	0
0	長期負債	280,230	152,700	127,530
0	長期債務	280,230	152,700	127,530
40,037,658	其他負債	40,036,371	40,036,234	137
40,037,658	什項負債	40,036,371	40,036,234	137
2,798,703	淨值	3,804,597	3,322,264	482,333
2,227,950	基金	3,147,925	2,699,694	448,231
2,227,950	基金	3,147,925	2,699,694	448,231
321,884	公積	331,744	326,665	5,079
321,884	資本公積	331,744	326,665	5,079
248,869	累積餘絀(-)	324,928	295,905	29,023
248,869	累積賸餘	324,928	295,905	29,023
42,916,191	合 計	44,256,015	43,647,028	608,987

附 註：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預算數: \$14,169、上年預算數: \$15,099 及前年度決算數: \$17,650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預算數: \$14,169、上年預算數: \$15,099 及前年度決算數: \$17,650
3.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科目主要係廠商提供作為履約保證用之保證品。

4. 其他：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 (1) 「中正紀念堂西側空間整建工程」施工廠商優鑫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因承攬報酬給付爭議於99年6月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起訴訟, 訟標的金額為5,030萬2,079元, 經臺北地方法院委託新北市建築師公會進行鑑定,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4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6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	--------	-------------------	-------------------	------

鑑定結果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應給付施工廠商4,337萬8,946元，臺北地方法院已於102年11月一審判決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應給付施工廠商3,078萬848元，另加計自民國99年6月24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高等法院已於105年1月二審判決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應給付施工廠商4萬9,500元及其利息(假設最終判決應給付施工廠商4萬9,500元，預計清償時間為106年6月，利息約1萬7,325元)，並由中正紀念堂管理處負擔一、二審全部訴訟費用之千分之一。本案因施工廠商不服二審判決，爰於105年2月22日提出上訴聲明狀，並分別於3月14日及4月14日提出上訴理由狀；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及委任律師業已針對前述上訴理由狀擬具答辯狀，並由委任律師分別於105年4月26日及6月24日提送法院。

- (2)「中正紀念堂西側空間整建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廠商藍之光建築師事務所，因履約保證金退還及服務費爭議於103年2月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起訴訟，訟訴標的金額為169萬2,946元，惟服務費爭議部分需依據施工廠商承攬報酬給付訴訟案最終判決結果計算，而該訴訟案尚未判決定讞，故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103年3月開庭後裁定暫停本訴訟案。

●國立國父紀念館●

- (1)國父紀念館曾於95年間簽訂「大會堂整體改善工程」委託專業技術暨專案管理服務案，後因「大會堂整體改善工程」統包案多次流標，前主管機關教育部於98年11月13日函文建議撤銷招標，停辦工程並與專案管理廠商終止契約。然因契約承商認其權益損失過鉅，嗣於100年11月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起「損害賠償」之民事訴訟，經第一審判決應賠償新臺幣558萬5,668元，因無法接受，遂提起高院二審訴訟，二審期間應法官勸諭和解，爰陳報以教育部已撥第1期款項所餘275萬元為上限金額嘗試和解，但無法為承商接受；該案目前尚進行二審訴訟中，最終結果待法院之判決。
- (2)「中山公園公廁及光復南路停車場整修工程」承造廠商因承攬報酬給付爭議於104年10月5日向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提起調解，標的金額為新臺幣58萬6,656元，目前調解程序進行中。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15,227,400	54.45	829,075	
服務成本	人次	15,227,400	54.45	829,075	
館務服務	人次	15,227,400	54.45	829,075	較上年度預算數減少，主要係臺灣戲曲中心營運費用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上年度預算數		14,754,177	58.26	859,570	
服務成本	人次	14,754,177	58.26	859,570	
館務服務	人次	14,754,177	58.26	859,570	
前年度決算數		13,878,026	23.40	324,742	
服務成本	人次	13,878,026	23.40	324,742	
館務服務	人次	13,878,026	23.40	324,742	
103年度決算數		13,891,539	19.64	272,772	
服務成本	人次	13,891,539	19.64	272,772	
館務服務	人次	13,891,539	19.64	272,772	
102年度決算數		14,409,045	19.45	280,245	
服務成本	人次	14,409,045	19.45	280,245	
館務服務	人次	14,409,045	19.45	280,245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b>業務支出部份：</b>				
<b>專任人員</b>	370	-6	364	
職員	155	0	155	
駐衛警	60	-3	57	3人退休，出缺不補。
技工	39	-2	37	2人退休，出缺不補。
工友	17	-1	16	1人退休，出缺不補。
駕駛	3	0	3	
聘用	15	0	15	
約僱	81	0	81	
<b>總 計</b>	370	-6	364	

備註：

1.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105年預算員額為370人，106年預算員額為364人，係因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減列1人及國立國父紀念館減列5人，計淨減列6人。
2. 本基金外包費134,530千元，包含：
  - (1) 國立歷史博物館作業基金：勞務承攬5,265千元(清潔6人、保全6人等)及派遣人力7,324千元(支援展覽會場、教育推廣活動、資訊維持業務及配合各項行政業務等15人)。
  - (2)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勞務承攬24,077千元(夜間保全13人、廁所暨公園環境清潔26人、花壇暨園藝維護5人及機電維護工作4人)。
  - (3) 國立國父紀念館作業基金：勞務承攬16,600千元(辦公房舍及中山公園清潔30人、草花換植工作3人及保全12人)及派遣人力1,664千元(協助辦理非核心性服務項目及行政業務資料處理3人)。
  - (4) 傳統藝術發展作業基金：勞務承攬79,600千元(臺灣戲曲中心演出節目、活動之專案規劃等53人、清潔人力22人、保全12人、空調機電與防災監控中心人力13人、植栽養護2人、物業管理2人、京劇青年團員培訓及箱管人才培育等17人)。



本頁空白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津 貼	獎 金			
					年 終 獎 金	考 績 獎 金	績 效 獎 金	其 他
業務總支出部分	181,150	40,747	13,542	0	27,843	17,618	0	0
勞務成本	90,724	32,600	6,827	0	15,466	5,946	0	0
正式人員	90,724	0	5,387	0	11,390	5,946	0	0
職員	84,835	0	4,817	0	10,604	5,076	0	0
工員	5,889	0	570	0	786	870	0	0
聘僱人員	0	32,600	1,440	0	4,076	0	0	0
職員	0	32,600	1,440	0	4,076	0	0	0
管理及總務費用	90,426	8,147	6,715	0	12,377	11,672	0	0
正式人員	90,426	0	5,994	0	11,358	11,672	0	0
職員	70,737	0	4,406	0	8,897	8,680	0	0
工員	19,689	0	1,588	0	2,461	2,992	0	0
聘僱人員	0	8,147	721	0	1,019	0	0	0
職員	0	8,147	721	0	1,019	0	0	0
合 計	181,150	40,747	13,542	0	27,843	17,618	0	0
總 計	181,150	40,747	13,542	0	27,843	17,618	0	0

1. 本基金外包費134,530千元，包含：

- (1) 國立歷史博物館作業基金：勞務承攬5,265千元(清潔6人、保全6人等)及派遣人力7,324千元(支援展覽會場、教育推廣活動、資訊維持業務及配合各項行政業務等15人)。
- (2)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作業基金：勞務承攬24,077千元(夜間保全13人、廁所暨公園環境清潔26人、花壇暨園藝維護5人及機電維護工作4人)。
- (3) 國立國父紀念館作業基金：勞務承攬16,600千元(辦公房舍及中山公園清潔30人、草花換植工作3人及保全12人)及派遣人力1,664千元(協助辦理非核心性服務項目及行政業務資料處理3人)。
- (4) 傳統藝術發展作業基金：勞務承攬79,600千元(臺灣戲曲中心演出節目、活動之專案規劃等53人、清潔人力22人、保全12人、空調機電與防災監控中心人力13人、植栽養護2人、物業管理2人、京劇青年團員培訓及箱管人才培育等17人)。

2. 獎金45,491千元，包含：

- (1) 年終獎金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361人，計27,787千元；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係依退休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3人，計86千元。
- (2) 考績獎金係依公務人員考績法，編列226人，計17,618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及恤償		資遣費	福利費				提繳費	合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計
退休金	恤償金		分擔保 險費	傷病醫 藥費	提撥福 利金	其他				
88,041	0	0	23,064	184	0	13,841	10	406,040	0	406,040
9,427	0	0	12,738	71	0	5,327	2	179,128	0	179,128
7,446	0	0	8,470	71	0	4,103	2	133,539	0	133,539
6,529	0	0	7,722	71	0	3,441	0	123,095	0	123,095
917	0	0	748	0	0	662	2	10,444	0	10,444
1,981	0	0	4,268	0	0	1,224	0	45,589	0	45,589
1,981	0	0	4,268	0	0	1,224	0	45,589	0	45,589
78,614	0	0	10,326	113	0	8,514	8	226,912	0	226,912
78,125	0	0	9,294	113	0	8,226	8	215,216	0	215,216
75,903	0	0	7,213	113	0	5,862	0	181,811	0	181,811
2,222	0	0	2,081	0	0	2,364	8	33,405	0	33,405
489	0	0	1,032	0	0	288	0	11,696	0	11,696
489	0	0	1,032	0	0	288	0	11,696	0	11,696
88,041	0	0	23,064	184	0	13,841	10	406,040	0	406,040
88,041	0	0	23,064	184	0	13,841	10	406,040	0	406,040

#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 計	勞務成本	教學成本
375,798	398,420	用人費用	406,040	179,128	
172,374	181,859	正式員額薪資	181,150	90,724	
40,687	40,654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40,747	32,600	
11,587	13,486	超時工作報酬	13,542	6,827	
44,780	45,561	獎金	45,461	21,412	
73,422	79,296	退休及卹償金	88,041	9,427	
32,942	37,554	福利費	37,089	18,136	
6	10	提繳費	10	2	
247,327	770,102	服務費用	685,840	571,078	24,311
30,342	54,317	水電費	53,797	27,845	
3,900	4,221	郵電費	4,141	1,090	
6,359	7,553	旅運費	9,931	9,298	
23,447	86,15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9,220	44,398	645
62,745	129,60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88,275	168,123	10
2,773	3,465	保險費	3,633	3,085	50
67,515	362,153	一般服務費	305,226	273,179	80
49,856	122,244	專業服務費	71,227	44,060	23,526
390	390	公共關係費	390		
26,099	34,358	材料及用品費	38,485	27,032	690
4,333	4,489	使用材料費	5,099	810	
21,766	29,869	用品消耗	33,386	26,222	690
5,952	7,968	租金與利息	8,746	5,350	
4,104	4,200	房租	4,200	4,200	
281	244	機器租金	300	30	
443	30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50	150	
1,124	1,082	什項設備租金	1,420	970	
0	2,138	利息	2,576		
24,227	32,997	折舊、折耗及攤銷	71,514	44,278	102
0	0	房屋折舊	9,348	9,348	
8,139	12,146	機械及設備折舊	31,422	19,737	9
2,429	2,717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2,738	1,077	13
8,131	13,083	什項設備折舊	17,893	9,405	9
4,657	4,781	代管資產折舊	5,079		
871	270	攤銷	5,034	4,711	71
551	376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381	3	
167	169	土地稅	169		
18	24	房屋稅	24		
54	42	消費與行為稅	42	2	
312	141	規費	146	1	
545	2,06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2,420	2,206	
53	99	會費	100	86	
0	5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80	380	
191	3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1,500	1,500	
301	1,44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440	240	
43	0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43	0	各項短絀			
680,542	1,246,290	總 計	1,213,426	829,075	25,103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管理及總務費用	其他業務費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費用			
226,912						
90,426						
8,147						
6,715						
24,049						
78,614						
18,953						
8						
83,095	7,356					
25,952						
2,951	100					
443	190					
2,283	1,894					
15,050	5,092					
488	10					
31,967						
3,571	70					
390						
10,243	520					
3,769	520					
6,474						
820		2,576				
270						
100						
450						
		2,576				
27,134						
11,676						
1,648						
8,479						
5,079						
252						
368	10					
169						
24						
40						
135	10					
14	200					
14						
	200					
348,586	8,086	2,576				

本頁空白

# 附 錄

國立文化機構作業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	議	及	項	次	內	辦	理	情	形
					<p>10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p>				